

# 彼得前書

## 基督是我們魂的牧人與眷顧者

1 Peter

彼得在十二使徒中總是被列為首位（太十2-4；可三16-19；路六14-16；徒一13）。他原名西門（可一16；約一40-41），後來雅各曾這樣稱他（徒十五14）；他自己也如此自稱（彼後一1）。西門的意思是「傾聽」HEAR，是希伯來文，又譯為西緬。主耶穌初見他時稱他為磯法（亞蘭文，翻出來是石頭），就是彼得（希臘文ROCK石頭）。主耶穌在馬太十六17稱他為：「西門巴約拿」約拿是鴿子，巴是兒子，巴約拿就是鴿子之子。馬太三16說：「神的靈彷彿鴿子」，所以巴約拿是否在告訴我們：神的靈要在彼得身上作工，使他從塵土所造的變化成為活石（彼前二5）？

彼得是加利利的伯賽大人，家在迦百農，（可能有兩個家），家道小康，常與另一對漁夫雅各、約翰為夥伴，林前九5節說到，磯法常帶著為妻的姊妹往來傳福音。主耶穌曾在他家治好他岳母的發燒；主也用他家傳道，有一次四個人抬著癱子，因人多不能靠近，甚至拆了房頂，主見四人的信心，醫好了癱子（可二3-5）。

彼得是典型的加利利人，感情豐富，易怒衝動，卻是有俠義之風，忠貞不渝，看重榮譽過於金錢。十二個使徒中，他被主管教最多，但感謝神，主給他的託付也夠多。彼得前後書是他生命的最後幾年寫的，前書約寫於主後64年，後書約在67年，於保羅殉道之前。行傳末次提到彼得在第十五章，從加拉太書我們知道他到過安提阿，並曾被保羅當面抵擋。他帶著妻子旅行、傳道、探望（林前九5）。他當然更到過哥林多，本書一1及五13節的巴比倫都是他傳過福音的地方。當初以色列國亡於亞述之後，許多猶太人被迫遷至巴比倫，數百年後在巴比倫有相當多的猶太人定居。彼得可能在64年時在巴比倫寫了本書。他最後幾年在耶路撒冷一帶，所以有人讀到五13節的巴比倫以為他是暗指羅馬，因為從64年以後，基督徒既受猶太教，又受羅馬政府壓迫。

本書的主旨正如主曾對彼得說：「當你回轉以後，要堅固你的弟兄。」（路廿二32）有誰比曾經三次否認主的他，更能堅固加強弟兄呢？本書不僅寫給猶太信徒，也寫給外邦信徒，那些「從前不是子民，現在卻是神的子民」之人（彼前二10）；還寫給「照父神的先見蒙揀選，在靈的聖潔裡，以致順服耶穌基督，又蒙祂血所灑的人」（彼前一2），就是今天新約的蒙恩人。彼得怎樣勸勉、鼓勵、警戒當初在百般試煉中的聖徒，告訴他們所經歷的路，正是主耶穌所行過的腳蹤。這十字架的道路要煉淨他們；同樣今天更近末日，我們周圍的環境壓力，也讓神的子民們落在多種試探之下，藉著本書，神要我們認清「魂的得救」（彼前一9），

要我們歸回到我們魂的牧人與眷顧者，（彼前二25）。

彼得在本書兩次用到「親愛的啊！」（彼前二11，四12）。仔細多讀本書，這兩節正好將全書分為三段，第一段從一1至二10節，講到 神對我們的呼召，給我們特權；第二段從二11至四11節，是祂對我們的託付，就是我們該盡的本分；第三段從四12至末了，是如何經過試驗，而進入祂永遠的榮耀。